（上接 374 版）

上述第 1~9 项子议案需提交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本次修订后的治理制度全文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内容。

6.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6 票回避，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根据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并参照上市公司行业薪酬水平，拟定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如下：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津贴为 12 万元整（税前）/ 年 / 人。后续若有调整，以调整后且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的金额为准。

（2）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津贴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职务及工作性质，依据公司薪酬与绩效考核等相关制度领取报酬，不再另行领取董事津贴；不在公司担任具体职务的非独立董事，不领取董事津贴。

（3）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根据其在公司的任职、责任、能力、市场薪资行情等因素确定薪酬标准，年度薪酬区间为 10 万至 200 万元（含税）。

何沁修先生、王胜利先生、杨波先生、嘉国文先生、胡泓先生、姜达才先生回避表决，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委员会会议审议通过。

7.审议《关于购买董高责任险的议案》；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风险管理体系，保障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合法权益，激励其更充分地履行职责，促进公司治理水平的提升，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相关规定，公司拟为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相关负责人购买责任保险。

鉴于公司全体董事均为被保险对象，属于利益相关方，全体董事均回避表决，本议案直接提交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购买董高责任险的公告》。

8.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议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 14 日 14:30 在广东省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黄阁坑社区龙城工业园 3 号厂房四楼会议室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三、备查文件

1.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2.第二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3.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4.第二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三次会议。

特此公告。

矽电半导体设备（深圳）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0 月 30 日

证券代码：301629　　证券简称：矽电股份　　公告编号：2025-038

矽电半导体设备（深圳）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矽电半导体设备（深圳）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通知于 2025 年 10 月 24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 2025 年 10 月 28 日 16:00 在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龙城工业园 3 号厂房 4 楼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方式召开，应参加会议监事 3 人，实际参加会议监事 3 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刘振辉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议案情况

出席会议的监事逐项审议并经记名投票方式表决通过了如下决议：

1、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经审查，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

2、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拟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最新规定，有利于贯彻落实最新法律法规要求，进一步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3、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取消监事会并废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根据新《公司法》、中国证监会《关于新〈公司法〉配套制度规则实施相关过渡期安排》《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将不再设置监事会，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公司法》规定的监事会的职权；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等与监事会有关的制度及条款相应废止。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矽电半导体设备（深圳）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 年 10 月 30 日

证券代码：301629　　证券简称：矽电股份　　公告编号：2025-040

矽电半导体设备（深圳）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矽电半导体设备（深圳）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将于 2025 年 11 月 28 日届满，公司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

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28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和《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董事会换届选举情况

根据拟修订的《公司章程》规定，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将由 11 名董事组成，其中非独立董事 7 人（含 1 名职工代表董事）、独立董事 4 人。

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公司董事会：

①同意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何沁修先生、王胜利先生、杨波先生、嘉国文先生、胡泓先生提名何沁修先生、王胜利先生、杨波先生、嘉国文先生、胡泓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同意持有公司 3%股份的股东深圳哈勃科技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提名姜达才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前述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

②同意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王胜利先生、杨波先生、嘉国文先生、胡泓先生分别提名杜雪红女士、袁同舟先生、黄敬昌先生、邹月娴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前述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

二、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情况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上述董事候选人进行了资格审核，确认上述候选人具备上市公司董事的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任职条件。独立董事候选人占比未低于董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独立董事任境内上市公司的数量未超过三家，且不存在任期超过 6 年的情形。

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中黄敬昌先生为会计专业人士。截至公告日，袁同舟先生已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杜雪红女士、黄敬昌先生、邹月娴女士承诺当选后将参加最近一次独立董事培训。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的相关资料尚需提交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后方可提交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上述董事候选人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进行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产生，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将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 1 名职工代表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自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三年。

特此公告。

矽电半导体设备（深圳）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0 月 30 日

附件：

矽电半导体设备（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简历

一、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1.何沁修先生，1964 年 5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毕业于西安电子科技大学半导体物理与器件专业，学士学位。1985 年至 1989 年，任原电子部第八七一厂技术员；1989 年至 1992 年，任深圳市先科企业集团深圳南亚技术有限公司副总经理；1993 年至 1994 年，任深圳爱文博电子有限公司高级工程师、副总经理；1996 年至 2018 年，任深圳市成光实业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2003 年 12 月至今，任矽电股份及其前身矽电有限董事长。

何沁修先生直接持有公司 3,824,236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9.16%，通过深圳市爱矽电子装备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 52,324 股股份；与王胜利先生、杨波先生、嘉国文先生、胡泓先生共同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与王胜利先生、杨波先生、嘉国文先生、胡泓先生共同为公司 5%以上股东深圳市爱矽电子装备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与公司其他持股 5%以上的股东及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何沁修先生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3 条规定的情形；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2.王胜利先生，1965 年 4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毕业于电子科技大学电子机械专业，学士学位。1985 年至 1994 年，任原电子部第八七一厂车间副主任；1994 年至 2000 年，任深圳市深爱半导体有限公司工程师、设备动力部部长；2000 年至 2004 年，任香港硅国际有限公司深圳代表处首席代表；2004 年 12 月至今，任矽电股份及其前身矽电有限董事、总经理。

王胜利先生直接持有公司 3,824,236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9.16%，通过深圳市爱矽电子装备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 52,324 股股份；与何沁修先生、杨波先生、嘉国文先生、胡泓先生共同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与何沁修先生、杨波先生、嘉国文先生、胡泓先生共同为公司 5%以上股东深圳市爱矽电子装备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与公司其他持股 5%以上的股东及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王胜利先生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3 条规定的情形；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3.杨波先生，1975 年 5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毕业于辽宁工程技术大学工业自动化专业，学士学位。1998 年至 2002 年，任深圳市深爱半导体有限公司设备工程师；2003 年 12 月至今，任矽电股份及其前身矽电有限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杨波先生直接持有公司 3,824,236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9.16%，通过深圳市爱矽电子装备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 52,324 股股份；与何沁修先生、王胜利先生、嘉国文先生、胡泓先生共同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与何沁修先生、王胜利先生、嘉国文先生、胡泓先生共同为公司 5%以上股东深圳市爱矽电子装备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与公司其他持股 5%以上的股东及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杨波先生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3 条规定的情形；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4.嘉国文先生，1966 年 10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毕业于哈尔滨工程大学机械工程系，硕士学位。1993 年至 1996 年，任航天部一院二三 O 厂工程师；1996 年至 2005 年，任深圳市龙岗区龙岗镇文记机械模具加工厂经理；2005 年至今，任深圳市文记精密机械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2007 年至今，任东莞市文记精密机械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2012 年至今，任深圳市精工小额贷款有限公司监事；2016 年至今，任武汉市文记精密机械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2003 年 12 月至今，任矽电股份及其前身矽电有限董事。

嘉国文先生直接持有公司 3,824,236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9.16%，通过深圳市爱矽电子装备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 52,324 股股份；与何沁修先生、王胜利先生、杨波先生、胡泓先生共同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与何沁修先生、王胜利先生、杨波先生、胡泓先生共同为公司 5%以上股东深圳市爱矽电子装备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与公司其他持股 5%以上的股东及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嘉国文先生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3 条规定的情形；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5.胡泓先生，1965 年 7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毕业于加拿大多伦多大学机械工程专业，博士学位。1991 年至 1998 年，任电子科技大学讲师、副教授；2004 年 2 月至 2025 年 9 月，任哈尔滨工业大学（深圳）教授、博士生导师；2024 年 6 月至今，任深圳市深芯智创科技有限公司董事；2004 年 8 月至今，任矽电股份及其前身矽电有限董事。

胡泓先生直接持有公司 3,824,236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9.16%，通过深圳市爱矽电子装备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 52,324 股股份；与何沁修先生、王胜利先生、杨波先生、嘉国文先生共同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与何沁修先生、王胜利先生、杨波先生、嘉国文先生共同为公司 5%以上股东深圳市爱矽电子装备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与公司其他持股 5%以上的股东及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胡泓先生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3 条规定的情形；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6.姜达才先生，男，1967 年 11 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华东政法大学法学专业。1989 年至 1995 年，姜达才先生在江西省宜春市司法局工作，担任律师；1995 年 3 月至 2000 年 12 月，担任华为技术有限公司市场部销售融资经理；2001 年 1 月至 2005 年 4 月，担任华为拉美片区销售融资部部长；2005 年 5 月至 2010 年 4 月，担任华为公司全球销售部合同商务部副部长；2010 年 5 月至 2016 年 8 月，担任华为公司全球采购认证部合同商务部部长；2016 年 9 月至 2022 年 4 月，担任华为公司全球采购认证部软件采购部部长，负责华为公司范围的软件采购管理工作，确保软件物料的成本目标、交付目标和供应连续性目标达成。2022 年 5 月至今，担任华为公司企业发展部高级投资总监。

姜达才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持股 5%以上的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姜达才先生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3 条规定的情形；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二、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1.杜雪红女士，1968 年 4 月生，中国国籍，拥有香港永久居留权，香港科技大学哲学博士。1992 年 7 月至 1996 年 9 月，任西安交通大学讲师；2000 年 11 月至 2006 年 10 月，历任腾讯科技亚太有限公司项目经理、销售经理；2006 年 10 月至 2011 年 3 月，历任艾默生网络有限公司电源销售经理、销售总监、副总经理；2011 年 4 月至 2016 年 9 月，历任佛山市国星半导体技术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董事长兼总经理；2016 年 10 月至 2019 年 3 月，任高金技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特别助理；2016 年 10 月至 2019 年 3 月，任广州毅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2019 年 4 月至今，任大汉盛国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长；2020 年 1 月至今，任深圳安行致远技术有限公司副董事长。

杜雪红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持股 5%以上的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杜雪红女士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3 条规定的情形；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2.袁同舟先生，1971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中欧国际工商学院 EMBA，硕士研究生学历。1993 年 6 月至 2024 年 10 月，历任中国建设银行东莞分行银城大厦服务有限公司经营管理部主办、外汇交易中心市场部经理、办公室调研股组员，君安证券资金计划部、计划财务部、财务总部经理，国泰君安证券研究所研究员、国际业务部执行董事，国泰君安咨询服务（深圳）有限公司业务总裁，北京京盛恒创文化传媒有限公司总经理，联想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广东同天科技产业发展有限公司董事，惠州市银宝山新科技有限公司董事，光大汇益伟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投资总监，深圳嘉兰图设计有限公司董事，惠州市禾洋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北京阳光智慧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北京优合养老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经理，北京外译佳科技有限公司董事，深圳市汇创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西安数道易简电子技术有限责任公司董事，西安数道航空技术有限公司董事，红和新能源投资（深圳）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2012 年 6 月至今，任北京亿联易成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董事兼总经理；2014 年 8 月至今，任深圳和善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9 年 1 月至今，任深圳星兰图创新孵化服务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23 年 2 月至今，任深圳证合咨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23 年 9 月至今，任东莞和君产业服务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经理；2023 年 9 月至今，任东莞长联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袁同舟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持股 5%以上的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袁同舟先生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3 条规定的情形；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3.黄敬昌先生，1982 年 6 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山大学会计学博士。2004 年 7 月至 2007 年 12 月，任佛山市顺德区天与地服装有限公司外贸部门经理；2014 年 12 月至 2015 年 12 月，任 Columbia University 访问学者；2018 年 10 月至 2024 年 5 月，任广东外语外贸大学讲师；2024 年 6 月至今，任广东外语外贸大学副教授。

黄敬昌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持股 5%以上的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黄敬昌先生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3 条规定的情形；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4.邹月娴女士，1964 年 11 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香港大学哲学博士。1992 年 7 月至 1996 年 4 月，任电子科技大学讲师；2000 年 12 月至 2005 年 11 月，任新加坡理工学院讲师；2005 年 12 月至 2013 年 7 月，任北京大学深圳研究生院副教授；2012 年 10 月至 2018 年 1 月，任科立讯通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13 年 11 月至 2022 年 1 月，任深圳市森国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13 年 8 月至今，任北京大学深圳研究生院教授；2019 年 3 月至今，任深圳市人工智能学会常务副理事长兼秘书长；2024 年 11 月至今，任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邹月娴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持股 5%以上的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邹月娴女士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3 条规定的情形；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证券代码：301629　　证券简称：矽电股份　　公告编号：2025-042

矽电半导体设备（深圳）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购买董高责任险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矽电半导体设备（深圳）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28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了《关于购买董高责任险的议案》。为进一步完善公司风险管理体系，保障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合法权益，激励其更充分地履行职责，促进公司治理水平的提升，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相关规定，公司拟为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相关负责人购买责任保险。

鉴于公司全体董事均为被保险对象，属于利益相关方，全体董事均对上述议案回避表决，该议案直接提交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保险购买方案

投保人：矽电半导体设备（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被保险人：公司及其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具体以保单载明为准）。

赔偿限额：根据市场行情与公司需求确定，具体以公司与保险公司协商并最终签订的保险合同为准。

保险费用：不超过人民币 20 万元 / 年（具体以公司与保险公司协商确定的数额为准），最终保费据实结算。

保险期限：12 个月（后续每年可续保或重新投保）。

二、授权事项

为提高决策效率，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在上述权限内办理董监高责任险购买的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确定相关责任人员；确定保险公司；确定保险金额、保险费及其他保险条款；选择及聘任保险经纪公司或其他中介机构；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及处理与投保相关的其他事项等，以及在董高责任险保险合同期满时或之前办理续保或者重新投保等相关事宜，续保或者重新投保在上述保险方案范围内无需另行审议。

三、备查文件

1.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矽电半导体设备（深圳）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0 月 30 日

证券代码：603928　　证券简称：兴业股份

苏州兴业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三季度财务报表是否经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收入	409,010,844.62	12.12	1,174,859,232.88	8.15
利润总额	32,099,302.81	272.94	82,991,719.42	105.6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8,907,040.95	241.15	74,056,634.55	102.4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7,837,999.39	176.54	69,846,827.53	88.5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不适用	不适用	22,782,430.90	-77.9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1	266.67	0.28	10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1	266.67	0.28	10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86	增加 1.3 个百分点	4.8	增加 2.4 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1,797,035,626.64	1,730,838,384.74		3.8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1,549,980,149.06	1,514,784,076.55		2.32

注：“本报告期”指本季度初至本季度末 3 个月期间，下同。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本期金额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2,357.72	-46,670.5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265,457.00	2,061,016.03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1,122,714.18	2,614,614.92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40,163.50	359,324.69	
债务重组损益	-	-39,943.35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46,989.03	-171,791.48	
减:所得税影响额	199,946.27	566,723.2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	-	
合计	1,069,041.56	4,209,807.02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三）主要会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项目名称	变动比例（%）	主要原因
利润总额_本报告期	272.94	主要系本期产品销量上升且主要产品单位成本降幅大于售价调整幅度所致
利润总额_年初至报告期末	105.6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_本报告期	241.1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_年初至报告期末	102.4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_本报告期	176.5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_年初至报告期末	88.5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_年初至报告期末	-77.91	主要系本期销售商品收到的票据增加、购买材料支付的现金增加所致
基本每股收益_本报告期	266.67	主要系本期利润增加所致
基本每股收益_年初至报告期末	100.00	
稀释每股收益_本报告期	266.67	
稀释每股收益_年初至报告期末	100.00	

二、股东信息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9,032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王进兴	境内自然人	73,817,770	28.17	0	无	0
王泉兴	境内自然人	68,034,980	25.96	0	无	0
王文浩	境内自然人	7,710,690	2.94	0	无	0
沈根珍	境内自然人	7,018,070	2.68	0	无	0
曹连英	境内自然人	6,568,770	2.51	0	无	0
苏州宝沃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675,190	1.78	0	无	0
王锦程	境内自然人	4,672,340	1.78	0	无	0
王文娟	境内自然人	1,927,510	0.74	0	无	0
王永兴	境内自然人	1,179,360	0.45	0	无	0
还亮	境内自然人	500,000	0.19	0	无	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王进兴	73,817,770	人民币普通股	73,817,770
王泉兴	68,034,980	人民币普通股	68,034,980
王文浩	7,710,690	人民币普通股	7,710,690
沈根珍	7,018,070	人民币普通股	7,018,070
曹连英	6,568,770	人民币普通股	6,568,770
苏州宝沃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4,675,190	人民币普通股	4,675,190
王锦程	4,672,340	人民币普通股	4,672,340
王文娟	1,927,510	人民币普通股	1,927,510
王永兴	1,179,360	人民币普通股	1,179,360
还亮	5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50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上述股东中，王进兴、曹连英夫妇和王泉兴、沈根珍夫妇为公司的共同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王锦程系王进兴和曹连英之子；王文浩系王泉兴和沈根珍之子；苏州宝沃创业投资有限公司系曹连英和王文浩所控制的企业；王文娟系王泉兴和沈根珍之女；王永兴系王泉兴的二弟、王进兴的二哥。 2、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股东参与融资融券及转融通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无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 / 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三、其他提醒事项

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关于公司报告期经营情况的其他重要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审计意见类型

□适用 √不适用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5 年 9 月 30 日

编制单位：苏州兴业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5年9月30日	2024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2,219,357.50	30,215,740.90
拆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124,108,749.49	168,173,984.33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97,869,140.33	98,648,600.18
应收账款	606,206,398.66	569,304,060.88
应收款项融资	156,811,301.07	72,499,689.14
预付款项	16,609,519.20	12,258,367.75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2,070,712.50	641,106.76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81,250,442.24	88,404,843.06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921,468.09	1,287,319.56
流动资产合计	1,117,167,089.08	1,041,433,712.57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10,119,166.66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67,574,832.46	67,574,832.46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356,262,672.35	381,502,169.31
在建工程	19,641,424.64	17,706,474.81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206,333,482.80	209,773,510.33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9,997,737.59	9,427,708.49
其他非流动资产	9,939,221.06	3,419,976.97
非流动资产合计	679,868,537.56	689,404,672.17
资产总计	1,797,035,626.64	1,730,838,384.7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244,549.39	-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65,580,000.00	40,000,000.00
应付账款	129,278,294.60	125,762,404.97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2,064,703.93	3,049,469.7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25,717,242.12	29,754,431.14
应交税费	10,681,500.84	5,164,717.22
其他应付款	231,123.93	371,701.97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268,411.51